

#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停電通知

事由：依電業法規定辦理高低壓設備停電保養維護及總變電站 LBS 汰換更新

停電時間：114 年 8 月 22 日(星期五)上午 8 時起至下午 5 時止。

影響區域：濱海總變電站供電區

大型空蝕水槽實驗室、河工二館、海洋工程綜合實驗館、河工一館、造船系館、工學院(含第三餐廳)、電機一館、電機二館、資工系館、聲學實驗中心、海洋生物培育館、水生動物實驗中心、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學生活動中心、體育館、海空大樓(含空中大學)、航管系館、游泳運動中心、第三宿舍、第四宿舍、第二餐廳、延平技術大樓。

說明：

- 一、依電業法第六十條第二項及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第十條規定，用電場所負責人應督同專任電氣技術人員對所經管之電力設備，每六個月至少檢驗一次。
- 二、上開停電時間，係指當日變電總站施工所需總時間長度，逐站施作，如各主變電站提早完竣，則提前供電以利用電，惟倘工作發生特殊困難，亦可能延緩復電，不另行通知。
- 三、為避免復電時之電力突波損及用電設備，請自行注意貴重之儀器設備先行關閉電源並拔除插座。
- 四、為減少停電時之不方便，請各單位自行備妥預備電源（如不斷電系統、緊急發電機）。
- 五、停電致不便之處，敬請諒察。

※ 如有疑問，請電洽事務組：李忠信

分機 1127。謝謝！！

組長 蔡仲景

※：煩請系辦另再自行通知各實驗室老師及同學以免影響實驗。